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二段6號
承辦人：劉憶憶
電話：06-2956726
電子信箱：rachel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建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7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社字第108081389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0813892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修正之「臺南市108年度語文競賽實施計畫」一份(如附件)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局108年6月28日南市教社字第1080720049號函續辦。
- 二、配合108年全國語文競賽要點之規定，本案計畫修正全市決賽「社會組」報名資格為：「1.本市除前列4組所具之身分外，各界人士均可參加。2.戶籍至108年11月1日前須於本市設籍6個月以上或目前於本市工作者（需服務單位出具證明）。」，餘均無修正。

正本：臺南市各公立高中職、臺南市各私立高中職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南市各公私立大專院校、國立臺南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(國小部)

副本：本局社會教育科

